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风险提示：

- 本次质押不存在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收到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康惠控股”)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7 年 6 月 15 日，康惠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 9,340,000 股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此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.35%，质押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，质押期限 3 年。本次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康惠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 39,6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.65%，本次质押后，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9,34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数总数的 23.5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.35%。

二、控股股东的质说明

1、资金用途

康惠控成本次股票质押主要用于：补充流动资金、改善办公环境；用于股票、理财投资。

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针对本次融入资金的到期兑付，康惠控股的还款来源包括：上市公司分红收益、未质押股票减持及质押获取资金、其他经营收入、利润等，其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。

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公司股票价格若下跌等导致履约保障不足，触及预警线、平仓线的，康惠控股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5日